

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崇华路以东世
纪财富中心C座201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
层

2022年6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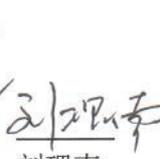
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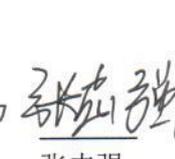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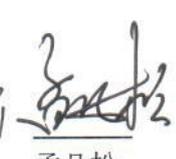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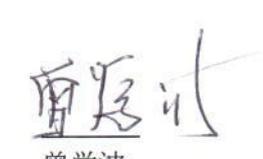

孟凡清


卢朋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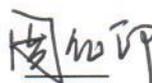

刘理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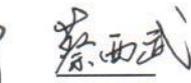

张志强


孟凡松


曾学波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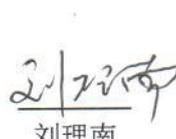

周化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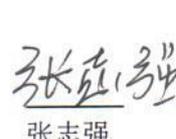

蔡西武


李秀贺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孟凡清


刘理南


张志强


尹燕斌

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目录

声明	- 2 -
目录	- 3 -
释义	- 4 -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11 -
三、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 14 -
四、	有关声明.....	- 15 -
五、	备查文件.....	- 16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百诺医药、发行人	指	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本说明书、定向发行说明书	指	《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20 年、2021 年
《监督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山科创新	指	山东山科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山科创投	指	山东山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三价融智	指	济南三价融智知识产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科产研	指	山东山科产研人才价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科控股	指	山东山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山科胜悦	指	山东山科胜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定向发行、本次发行、本次股票发行、本次股票定向发行	指	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山东齐鲁律师事务所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百诺医药
证券代码	836534
主办券商	中金公司
所属层次	基础层
所属行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M73 研究和试验发展 M734 医学研究 M7340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主营业务	药物研究与开发、技术转让及相关的技术咨询
发行前总股本（股）	38,227,8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1,515,437
发行后总股本（股）	39,743,237
发行价格（元）	52.79
募集资金（元）	79,999,919.23
募集现金（元）	79,999,919.23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安排。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第十四条规定：“公司发行股份时，在同等条件下，公司原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2022年3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4月25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议案》，议案明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现有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即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2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山东山科创	新增	非自然	其他	1,136,578	59,999,952.62	现金

	新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	投资者	人投资者	企业 或机 构			
2	济南三价融 智知识产权 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 限合伙）	新增 投资者	非自然 人投资 者	私募 基金 管理 人或 私募 基金	378,859	19,999,966.61	现金
合计	-		-		1,515,437	79,999,919.23	-

1.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 山东山科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山东山科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12MA3T9EW423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信路3号鑫苑鑫中心7号楼历城金融大厦410-5室
经营范围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未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不得使用‘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字样或者近似名称进行证券投资活动）；科技中介服务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0年06月12日
证券账户	根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龙奥北路证券营业部出具的《证明》，山东山科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800453764，其已开通一类合格投资者交易权限。

(2) 济南三价融智知识产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济南三价融智知识产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MA3WP3BL8B
基金管理人	济南胜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谷 A4-4 号 7 楼 703b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1 年 04 月 22 日
证券账户	根据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文化西路证券营业部出具的《证明》，济南三价融智知识产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客户名称：济南胜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济南三价融智知识产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账户号码为：0899306712，其已开通一类合格投资者交易权限。

2. 发行对象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

根据《监督管理办法》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的相关性规定，本次发行对象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根据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文化西路证券营业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龙奥北路证券营业部出具的《证明》，本次发行对象已开通全国中小企业股票转让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交易权限。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符合《监督管理办法》《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关于投资者适当性的要求。

（2）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相关规定，经查询全国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政府部门公示网站公示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截至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之日，本次发行对象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

戒对象。

(3) 是否为持股平台：本次发行对象为机构投资者。发行对象山科创新，根据该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不属于持股平台。发行对象三价融智属于私募基金，亦不属于持股平台。因此本次发行对象不是单纯以认购股份为目的而设立的持股平台或员工持股计划。

(4) 是否存在股份代持：本次发行对象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均为其真实持有，不存在委托他人或接受他人委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3. 本次发行认购对象的资金来源

发行对象山科创新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来源于合法合规的受托资金，系根据鲁政字[2020]16号文、鲁财办发[2020]10号文规定用途的省级财政资金；发行对象三价融智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

4. 发行对象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及其登记备案情况

发行对象山科创新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履行登记和备案手续。

发行对象三价融智为私募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备案编号为SSD288，备案时间为2021年7月28日，基金管理人为济南胜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编号为P1063946。登记时间为2017年7月27日。三价融智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履行登记和备案手续。

5. 发行对象与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为79,999,919.23元，与预计募集资金金额一致，不存在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进行使用，资金使用安排未发生变更。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山东山科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136,578	0	0	0
2	济南三价融智知识产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8,859	0	0	0
合计		1,515,437	0	0	0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不存在限售情形，发行对象亦无自愿锁定承诺，所认购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新增股份可以全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转让。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设立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公司已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管理，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账号：15155101040053760

本次发行对象已按照要求将认购款汇入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已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自贸区支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1. 公司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公司不属于国有企业、国有控股企业或国有实际控制企业，亦不属于外资企业，因此本次定向发行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2. 发行对象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1）本次发行对象山科创新，系山科控股全资子公司，山科控股的控股股东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企业国有资产法》第十一条规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和地方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的规定设立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根据本级人民政府的授权，代表本级人民政府对国家出资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国务院和地方人民政府根据需要，可以授权其他部门、机构代表本级人民政府对国家出资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代表本级人民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部门，以下统称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同时《山东省省属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鲁政办字〔2019〕16号）第三十四条规定，省政府授权其他部门、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省属企业，其投资监管工作由有关部门、机构依照本办法组织实施。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2020年1月23日下发的《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财政资金股权投资改革试点的意见》（鲁政字〔2020〕16号）以及山东省财政厅2020年3月4日下发的《关于印发省级财政资金股权投资改革试点实施办法（暂行）的通知》（鲁财办发〔2020〕10号）第六条规定，“根据省政府授权，财政资金股权投资由省财政厅、省级业务主管部门（单位）以及受托管理机构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山科控股与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科学技术厅签署了山东省级财政资金股权投资委托管理协议，受托对财政资金股权投资进行管理。根据山科控股的财政资金科技股权投资管理办法（试行），山科控股授权山科创新具体开展工作。山科创新参与认购本次发行已经山科创新评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山科控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后，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2020年10月13日下发的《关于开展2021年科技股权投资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报送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科技厅，山东省财政厅于2021年12月18日下发《关于下达2021年省科技创新发展资金（重大科技成果转化股权投资计划省科学院科教产融合创新试点股权投资项目）支出预算指标的通知》（鲁财科教指〔2021〕56号）下达了相关预算指标。

（2）本次发行对象三价融智，系依法设立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对公司的投资已经基

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 (股)
1	山东兰美投资有限公司	15,999,000	41.8517%	0
2	孟凡清	13,361,000	34.9510%	10,020,750
3	济南君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952,000	10.3380%	0
4	珠海和谐康健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075,800	8.0460%	0
5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63,000	1.9959%	0
6	孟凡松	701,000	1.8337%	525,750
7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2,633	0.4516%	0
8	廖江龙	52,000	0.1360%	0
9	齐冲	35,000	0.0916%	0
10	王程	20,000	0.0523%	0
	合计	38,131,433	99.7478%	10,546,500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 (股)
1	山东兰美投资有限公司	15,999,000	40.2559%	0
2	孟凡清	13,361,000	33.6183%	10,020,750
3	济南君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952,000	9.9438%	0
4	珠海和谐康健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075,800	7.7392%	0
5	山东山科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136,578	2.8598%	0
6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63,000	1.9198%	0
7	孟凡松	701,000	1.7638%	525,750
8	济南三价融智知识产权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378,859	0.9533%	0
9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2,633	0.4344%	0
10	廖江龙	52,000	0.1308%	0
	合计	39,591,870	99.6191%	10,546,500

上述列表中，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对比情况是以本次定向发行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15日为基准。发行后的股东持股情况是依据2022年4月15日的股东持股情况以及本次发行的情况合并计算。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999,000	41.8517%	15,999,000	40.2559%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515,500	9.1962%	3,515,500	8.8455%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8,166,800	21.3635%	9,682,237	24.3620%
	合计	27,681,300	72.4114%	29,196,737	73.4634%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0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0,546,500	27.5886%	10,546,500	26.5366%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0	0.00%	0	0.00%
	合计	10,546,500	27.5886%	10,546,500	26.5366%
总股本		38,227,800	100.0000%	39,743,237	100.00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39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2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41人。

本次发行前的股东人数是依据本次定向发行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22年4月15日的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填列。本次发行后的股东人数是依据2022年4月15日的公司股东持股情况以及本次发行情况合并计算后填列。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79,999,919.23元，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总股本、总资产、

净资产、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等财务指标均有所提高。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公司财务结构更趋稳健，公司现金流状况得到优化，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为保持公司业务能力持续提高，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儿童药的研发、缓控释制剂平台项目建设。本次募集资金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孟凡清及焦梅夫妻二人，孟凡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3,361,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4.9510%。此外，孟凡清先生和焦梅女士通过控制山东兰美投资有限公司控制公司股份15,999,000股，孟凡清先生通过控制济南君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公司股份3,952,000股。夫妻二人控制的公司股份合计33,312,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87.1408%。本次定向发行1,515,437股，据此测算，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实际控制人合计控制公司表决权比例为83.8180%，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孟凡清	董事长、总经理	13,361,000	34.9510%	13,361,000	33.6183%
2	孟凡松	董事	701,000	1.8337%	701,000	1.7638%
3	卢朋尧	董事	0	0.0000%	0	0.0000%
4	张志强	董事、副总经理	0	0.0000%	0	0.0000%
5	刘理南	董事、副总经理	0	0.0000%	0	0.0000%
6	曾学波	董事	0	0.0000%	0	0.0000%
7	周化印	监事会主席	0	0.0000%	0	0.0000%
8	蔡西武	监事	0	0.0000%	0	0.0000%
9	李秀贺	监事	0	0.0000%	0	0.0000%
10	尹燕斌	董事会秘书、财务	0	0.0000%	0	0.0000%

		总监				
		合计	14,062,000	36.7847%	14,062,000	35.3821%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1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33	2.19	2.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11	5.34	7.15
资产负债率	73.38%	63.31%	55.35%

三、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

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2-012）。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的反馈意见，公司对《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补充及修订。修订后的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29），其中修订部分均以楷体加粗的形式标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议案后，根据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结果，公司对《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再次修订。修订后的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34），其中修订部分均以楷体加粗的形式标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规定，本次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四、 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孟凡清


焦梅



控股股东盖章：山东兰美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6月9日

五、 备查文件

- （一）《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二次修订稿）》；
- （二）《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三）《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四）山东百诺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 （五）《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六）《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 （七）《关于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 （八）《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推荐工作报告》；
- （九）《山东齐鲁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合法合规性的法律意见书》；
- （十）认购方与公司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
- （十一）《山东山科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与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
- （十二）《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十三）《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十四）《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十五）《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十六）《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七）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